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

SJTU SUNWAY SOFTWARE INDUSTR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年報 200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主要透過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站發布資料。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因此，有意投資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站（網址www.hkgem.com），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依據。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9
董事會報告	13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21
核數師報告書	27
綜合損益表	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29
資產負債表	30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財務報表附註	34
四年財務摘要	6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史偉先生，主席
何恩培先生，行政總裁
朱至誠先生
上官步燕先生
陳思根先生
王慧波先生
何戰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京生先生
王天也先生
何震宇先生

公司秘書

黃荻女士，CPA

合資格會計師

黃荻女士，CPA

審核委員會

宋京生先生
王天也先生
何震宇先生

授權代表

朱至誠先生
何恩培先生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
20樓2003及2005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中關村南大街6號
中電信息大廈601室
(郵政編碼100086)

法規主任

朱至誠先生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36C Bermuda House
P.O. Box 513G.T.
Dr. Roy '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地下

保薦人

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北京市商業銀行
中信實業銀行
福建興業銀行

股份代號

8148

主席報告書

致各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提呈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交大銘泰」）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年報。

本集團於年內落實了策略性的業務轉型，集中資源發展市場潛力較優厚的信息本地化業務，致力成為大中華地區最優秀的信息本地化專家。董事會認為此次策略性轉型對本集團未來的長遠業務發展帶來裨益。

本集團在過去幾年正式展開信息本地化業務後，透過「東方翻譯工廠」的運作，獲得國內及國際知名大型企業及機構的全力支持，憑藉獨特的營運模式及卓越服務，迅速成為客戶首選品牌，奠定了穩定的客戶基礎，亦印證了本集團策略上的高瞻遠矚。

總結

二零零五年對於本集團，將會是充滿機遇的一年。本集團將積極拓展信息本地化業務，充分發揮本集團的技術及行業優勢。本人很有信心來年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將日趨穩健，並期待為投資者及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最後，本人謹此向本集團的客戶、全體員工、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過去一年的支持表示衷心的謝意。

主席
史偉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鑒於目前國內通用軟件行業的迅速滑坡，本集團董事一致決定大力支持業務轉型，並堅定在國內集中精力專注發展信息本地化業務。由於本集團進行業務轉型，逐步終止通用軟件及訂製解決方案的發展，該業務的營業額出現下調，本集團同時需為此項業務超過360天以上的應收賬款及已過時的庫存分別進行足夠撥備，令本集團錄得額外開支；加上因擴展信息本地化業務及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令本年度之研發成本及行政費用調升。綜合以上的因素，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約為25,496,000港元，相對去年為股東應佔盈利約為8,144,000港元。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13,949,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約為35,502,000港元。營業額於年內大幅下調的原因，主要是本集團正進行業務轉型，逐步終止發展通用軟件的業務。該業務的營業額包括通用軟件的銷售，特許使用費及訂製解決方案的收益，於本年度大幅減少82.9%至約5,287,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比例較去年62.3%縮窄至21.1%。另由於本集團專注於發展信息本地化的業務，該業務的營業額於本年度上升86.7%至約8,662,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62.1%。

毛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約4,376,000港元的毛利，去年同期則約為23,592,000港元。整體毛利率為31.4%，去年同期為66.5%。其中信息本地化的毛利約為5,489,000港元，毛利率為63.4%。通用軟件業務則由於進行已過時庫存大幅撥備約1,718,000港元，及有關通用軟件售後服務成本上升，錄得毛虧2,660,000港元，導致整體毛利率大幅下跌。

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大幅上升81.5%，其中銷售費用、研發成本及行政費用均分別上升81.3%、34.2%及101.2%。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由於國內通用軟件行業的迅速滑波，許多代理及分銷商轉型或關閉，有關通用軟件的應收賬因而作出足夠撥備約為5,920,000港元，此外，銷售費用亦因為宣傳本集團品牌所增加的廣告費而上升。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於創業板上市後，包括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差旅費用等的日常營運費用增加，加上國內多間分公司及子公司於本年成立，其開辦費增加，致使整體行政費用大幅上升。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達31,1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17,200,000港元）。銀行及現金結餘中約99.8%以人民幣結算，其他則以港幣結算。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約達14,6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8,500,000港元），該借貸全數以人民幣結算並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年利率6.38%至年利率24%計算利息。

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達71,6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74,700,000港元）而總負債約為23,1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21,2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32.3%（二零零三年：28.4%）。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及資產負債均以人民幣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本集團成立福建多語翻譯服務有限公司（「福建多語翻譯服務」）並持有福建多語翻譯服務75%股本權益，並按比例向該公司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3,750,000元。福建多語翻譯服務主要業務為提供翻譯服務，諮詢服務及相關業務、開發電腦軟件及設計網站。上述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發出的公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本集團成立北京保利龍馬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保利龍馬」）並持有北京保利龍馬35%股本權益，並按比例向該公司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3,500,000元。北京保利龍馬主要業務為開發及銷售電腦軟件。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本集團成立北京國新銘泰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國際新銘泰」）並持有北京國新銘泰51%股東權益，並按比例向該公司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20,000元。北京國新銘泰主要業務為提供多語網站建設。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本集團成立上海銘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銘泰世紀」）並持有上海銘泰世紀90%股本權益，並按比例向該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4,500,000元，上海銘泰世紀主要業務為提供軟件本地化服務。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資金預期來源

有關本公司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支出計劃預期資金來源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業務目標一節）。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預留投資基金約9,900,000港元作未來投資。除以上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其他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業務回顧

由於盜版及免費網上下載軟件情況嚴重，令整個通用軟件市場呈現疲態，加上通用軟件應收賬週期較長，影響本集團現金流及有礙其他業務的發展，為避免影響本集團長期的盈利表現，本集團決定停止通用軟件及訊息安全軟件的進一步開發，轉為積極拓展以客為專的信息本地化業務。由於此業務的毛利率遠較通用軟件業務為高，加上本集團在軟件開發方面累積了多年豐富經驗及頂尖的技術專才，因此，本集團深信信息本地化業務的發展前景將較通用軟件更佳，更能為本集團締造穩定收益。年內信息本地化業務錄得超過86%的增長，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2.1%，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續)

憑藉本集團在軟件開發方面的豐富經驗及頂尖的技術專才，本集團成功在年內利用東方翻譯工廠語料提升功能，進一步與雅信CAT融合，增強其輔助閱讀功能。本集團同時展開了新一代翻譯引擎的研究。另外，本集團亦基本完成了CATS及LINGOWORLD平台的SCAT的開發，進入試用階段。同時開發了SCAT基於UNCODE的版本，使得SCAT基本突破語種的限制。本集團在研究及開發（「研發」）方面的進展，為信息本地化業務帶來了新的突破，在品質、效率、吞吐量、穩定性上均有明顯促進，為本集團在信息本地化領域樹立了競爭優勢和壁壘。

「東方翻譯工廠」於年內成功與中國、香港及國際享負盛名的企業及機構展開業務上的合作，包括東風雪鐵龍、柯達、惠普、中國一汽、新華社、東芝集團及卡特彼勒集團等。業務範圍涵括了汽車、資訊科技、能源、機械製造及建築等行業，為客戶提供優質及高水平的信息本地化服務，並獲得客戶的一致認同。

為提高本集團在信息本地化行業的競爭力，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有關多語發佈平臺的研究工作，並獲得國內重點雙語城市，包括福州及重慶等當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及給予高度評價。

在海外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積極部署海外拓展計劃，並以新加坡為海外發展基地。本集團同時展開將翻譯工廠發展成為國外翻譯企業的供應商的步署，此舉有助本集團取得國外客戶的合約，為本集團帶來更高利潤率。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202名員工（二零零三年：150名）。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75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為6,635,000港元）。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酬金約為1,95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約為620,000港元）。酬金乃以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根據香港及中國之有關法例及規則，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福利供款包括中國之社會保險及香港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另本集團按時為僱員提供培訓。

展望

經過本集團對信息本地化市場的鞏固和開拓，本集團對未來的信息本地化業務充滿信心。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及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都會為本集團帶來巨大的市場發展空間。隨著產業的國際化，跨國公司進軍全球市場的步伐加快，信息本地化業務也出現了龐大的發展商機。根據美國調查機構(Allied Business Intelligence)調查顯示，整個翻譯產業將從二零零五年預期的200億美元迅速成長，至二零零八年整個翻譯產業總值將超過250億美元，而中國市場將佔其中約9%。本集團有信心是次策略性的業務轉型，將使本集團能更專注發展信息本地化業務，並更有效善用資源，拓展商機無限的信息本地化市場。

展望未來，除汽車、機械等行業外，本集團今年還將向資訊科技及財經方面發展。有見越來越多的國際企業將其研發部門或者研究中心搬遷到中國，當中涉及大量產品和技術的引進及輸出，從而產生大量信息的交換，此將惠及本集團可涉及的語言處理量預計每年會達數千萬字。財經市場的開拓也是本集團新的動向。隨著中國二板市場的進度緩慢，造成更多的企業尋求海外上市集資。此舉帶來了大量財經、法律以及相關專業方面的語言處理需求量。

為抓緊市場機遇，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信息本地化業務，把營業額進一步提升。此外，憑藉本集團在軟件開發方面的豐富經驗及龐大的專業翻譯人才，本集團將進一步投入更多資源，研發及完善「東方翻譯工廠」的服務，在翻譯素質、效率及吞吐量等多方面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並通過區域化的翻譯服務，逐步拓展信息本地化業務的地域化特色，針對不同地域為客戶提供符合個別地域特徵的信息本地化服務。

在雙語發展方面，經過一段時間的測試和運行後，下一步將通過實用性測試、典型項目部署和定制方案的應用。本集團已經確定以四川新聞網為案例，展開應用和部署工作。預計在二零零五年六月底完成實用性測試，相信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以後正式擴大應用範圍，計劃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份可進行大規模商業應用和推廣。本集團也將進一步研究多語發佈平臺的發展項目，此項目將是本集團未來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

本集團也將透過一連串的市場推廣活動，提升本集團在國內及國際上的知名度，並建立更龐大的客戶基礎，為未來的發展作好準備。在國內方面，本集團計劃在上海、福州、長春、武漢以外的地區開展業務，目前已正式拓展重慶和西安的業務。再者，本集團將致力改善網絡營銷策略，我們有信心本集團於三年內將可成功把線上銷售及服務的比例提升。

隨著各項計劃順利推進，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將會更為穩健，並能抓緊機遇，創造佳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史偉先生，39歲，本集團主席，負責制定本集團業務策略。於過往十五年間，史先生積極參與公司投資及管理工作，所涉足之行業計有製造業、物業發展與投資、運輸、貿易及IT等。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現時亦為實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實達科技」）主席。

何恩培先生，35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負責策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何先生是何戰濤先生的胞兄。何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獲頒固體電子及零件專業碩士學位。何先生一直從事資訊科技工作，並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逾五年經驗。何先生曾任珠海南科電子有限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一年，負責監督測試、研發及生產部門。彼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期間，曾任北京鴻達電子新技術研究所副所長，其後獲提名為99中國十大IT風雲人物。彼之姓名及經驗已記入「中國2001年百名優秀企業家創業史名錄」。彼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起於本集團任職。

朱至誠先生，37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本集團之市場推廣策略。朱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頒電腦科學學士學位，於電腦業積累多年經驗。彼亦為實達科技執行董事。

趙嗣舜先生，39歲，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本集團業務策略。趙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文憑及香港科技大學與美國西北大學Kellogg管理學院合辦的全球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對於項目投資、企業策劃與管理及項目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趙先生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

上官步燕先生，42歲，於二零零二年初加入本集團，為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本集團之市場推廣策略。上官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學技術大學，獲頒理學碩士學位。彼於中國電腦業積逾十年經驗，曾任實達科技高級管理職務。加入實達科技前，上官先生曾任福建實達系統集成公司董事總經理。

董事（續）

執行董事（續）

陳思根先生，39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三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頒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位，於項目投資與管理、企業策劃及項目融資方面具有相當經驗，現時為上海交大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王慧波先生，31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頒國際貿易碩士學位。彼於企業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現為香港思源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及上海交大軟件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何戰濤先生，31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產品開發。何先生是何恩培先生的胞弟。何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主修電腦科學及工程學。彼於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期間，曾任北京鴻達電子新技術研究所副所長。彼於軟件開發方面積逾十年經驗，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起於本集團任職。

陳承平先生，33歲，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本集團市場推廣策略。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獲頒數學專業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一年底加入本集團前，彼於電腦業累積五年經驗，並於企業與投資管理方面擁有三年經驗。陳先生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四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天也先生，4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四月畢業於澳洲Macquarie University，獲頒應用財務碩士學位，彼為Australian Institute of Banking and Finance高級會員。王先生曾於中國銀行北京分行任職逾十年，並曾擔任悉尼分行副總經理，於中國及澳洲銀行業及投資方面積累豐富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獲本集團委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宋京生先生，4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主修金融。宋先生於中國銀行及金融業具備豐富經驗，現時並無擔任任何職務。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獲本集團委任。

何震宇先生，4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州大學的沃頓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是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成員，彼亦為註冊金融分析師。在過去的18年，他是一位經驗豐富的股票和風險項目的投資者，曾在美國為富達投資和美林證券公司擔任投資管理工作。1996年移居臺灣後，何先生擔任臺灣的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主任，並創建軟體中國風險投資集團，管理一個三千萬美元的風險資產組合。此後，何先生進入友邦環球投資公司擔任直接投資主任，2002年以來，在大中華區運作了數個成功的投資案例。何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獲本集團委任。

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牛杰先生，30歲，本集團策略發展部副總裁，負責本集團之策略發展及海外銷售與市場推廣工作。牛先生畢業於安徽大學，主修電腦應用學，於資訊科技界積逾五年經驗，曾任北京應用科學院高級經濟師。彼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期間，曾擔任北京鴻達電子新技術研究所市場推廣部經理。牛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閻栗麗女士，32歲，本集團翻譯業務部總經理。閻女士畢業於昆明工學院，獲頒土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期間，曾擔任北京鴻達電子新技術研究所發展規劃部經理。閻女士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起於本集團任職。

管理層 (續)

高級管理層 (續)

安杰女士，35歲，本集團中國財務總監。安女士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主修會計學，具備中國會計師資格。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北京市銳意工貿發展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經理逾三年。

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

黃荻女士，33歲，為本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黃女士於審計及會計方面積累逾八年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現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則為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訂製解決方案、開發及銷售通用軟件。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經營業務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分別源自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資料載列如下：

	相對本集團 銷售總額	相對本集團 採購總額
	百分比	
最大客戶	12.6%	
五大客戶合計	41.2%	
最大供應商		19.4%
五大供應商合計		41.5%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按董事所知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本公司股東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和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28頁至67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儲備

本公司與本集團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綜合修訂本）》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為24,150,091港元（2003：12,776,684港元），但本公司應在緊隨擬派股息派付日期後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的到期債務，方可分派該等儲備。

固定資產

有關本集團固定資產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有關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在任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史偉先生（主席）

何恩培先生（行政總裁）

朱至誠先生

趙嗣舜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辭任）

上官步燕先生

陳思根先生

王慧波先生

何戰濤先生

陳承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京生先生

王天也先生

何震宇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出任主席或副主席之董事除外）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此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董事根據該細則委任以填補本公司臨時空缺之任何董事僅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彼將合資格於大會膺選連任。

因此，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08(A)條，陳思根先生、王慧波先生及宋京生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中輪值退任，惟願膺選連任。此外，何鎮宇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並不會在會中膺選連任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年期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並於有關年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一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震宇先生除外）的任期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終止而年期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

-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
- (b)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及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

A.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企業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的權益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股份：

名稱	身分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福達實業有限公司（「福達」）	實益擁有人	64,355,828 (L)	32.18%
實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實達科技」）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64,355,828 (L)	32.18%
香港思源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思源」）	實益擁有人	22,528,484 (L)	11.26%
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集團） 有限公司（「上海交大產業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22,528,484 (L)	11.26%
上海交通大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22,528,484 (L)	11.26%
香港銘泰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銘泰」）	實益擁有人	20,157,757 (L)	10.08%

附註：

1. 「L」指有關企業在股份的權益。
2. 股份權益透過福達持有，而福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實達科技實益擁有。Leading Value Industrial Limited擁有實達科技已發行股本約25.05%權益，而執行董事史偉先生擁有該公司100%權益。
3. 股份權益透過思源持有。思源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上海交大產業集團實益擁有。上海交大產業集團的註冊股本分別由上海交通大學及上海交通大學全資擁有企業上海交大企業管理中心擁有96.735%及3.265%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續）

B.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的權益登記冊內之權益的其他人士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A分段所披露之企業外，下列企業／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的權益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Dignet Investment Limited (「Dignet」)	實益擁有人	14,653,812 (L)	7.33%
Optipure Industries Limited (「Optipure」)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14,653,812 (L)	7.33%
高永良先生(「高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14,653,812 (L)	7.33%

附註：

1. 「L」指有關人士／企業在股份的權益。
2. 股份權益透過Dignet持有。Dignet全部已發行股本由Optipure實益擁有。Optipure則由高先生實益擁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顧問、諮詢顧問、合營企業夥伴，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證券之持有人，接受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計劃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生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計劃向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合共7,500,000股購股權授予本公司之董事、僱員、技術顧問、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及一主要股東。

合規顧問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京華山一」）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協議，京華山一出任本公司持續合規顧問，任期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京華山一將就出任本公司持續合規顧問收取費用。

據京華山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通知，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京華山一、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本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本之權利。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優先購買權

雖然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限制，惟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該權利之規定。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四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8頁。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對本公司所從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的規定而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書面界定其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系統。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天也先生、宋京生先生及何震宇先生組成，王天也先生為委員會主席。何震宇先生已獲委任為該委員會會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的披露。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經由委員會審核，而該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乃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聯交所及其它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年度獨立確認書，董事會仍然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之人士。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以來，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所載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何鎮宇先生除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外，他沒有固定任期，但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條款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中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實達科技（福建）軟件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廈門實達巨龍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訂立章程細則，以成立新附屬公司福建多語翻譯服務有限公司（「福建多語翻譯服務」），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翻譯、諮詢服務及相關業務、開發電腦軟件及設計網站。本集團將持有福建多語翻譯服務75%股本權益，並須按比例向該公司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3,750,000元。福建多語翻譯服務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發出的公佈。

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b)之關聯人士交易並不屬於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公告及申報規定。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自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起首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告退，惟願膺選連任。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連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史偉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以下為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之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進度之比較概要：

	招股章程所列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實際業務發展
I. 改良現有產品和服務並拓展新 產品和服務		
(1) 翻譯軟件(信息本地化)		
➤ 東方快車	繼續擴充軟件之辭彙資料庫，並運用「東方翻譯工廠」的資源提高其翻譯質素	「東方快車」利用「東方翻譯工廠」積累的語料庫，成功提升在汽車、傳媒、能源、財經、資訊科技方面的翻譯能力
	推出一般用戶適用之「東方快車2005」以及石油及汽車行業適用之專業翻譯工具	延期至下年度
➤ 雅信CAT、雅信CATS及雅信SCAT	推出採用語言資料系統的電腦輔助閱讀，以吸引更多用戶	已推出部份現有用戶
	推廣於少數民族語言翻譯中應用CAT，該應用有效支援數十種少數民族語言，更可翻譯法律及監管政策，有助打入政府市場	基本完成CATS的開發，並初步完成與LINGOWORLD平臺的SCAT的開發，進入試用階段。同時開發了SCAT基於UNCODE的版本，使得SCAT基本突破語種的限制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列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實際業務發展
➤ 東方翻譯工廠	於中國各地設立共五家翻譯中心，每家中心的目標產量為每日3,000,000字，於新加坡設立雙語（英漢或漢英）翻譯中心	已經在長春、上海、福州、武漢設立中心，日產量可達50萬字，並正洽談於新加坡設立雙語翻譯中心
➤ 翻譯服務銷售渠道	繼續於中國增聘銷售代理，並就於新加坡及韓國設立銷售據點進行可行性研究	於中國開拓有實力的新代理，已經在談的包括北京、天津、連雲港等地。並已經全面展開新加坡發展的調研，並與相關機構開始實質性探討
(2) 訊息安全軟件		
➤ 東方衛士個人電腦版	推出「東方衛士4.0」，藉此宣傳標準化，並開發與其他軟件開發商兼容之軟件	由於經營環境改變，此發展暫停。詳情請參閱以下附註
➤ 東方衛士企業版	推出大型企業適用之「東方衛士3.5」、網閘防毒產品、具備數據保護功能的網絡產品及「Linux版2.0」 推出對象為中小企業兼具數據保護功能的「東方衛士4.0」、「Linux版3.0」以及Windows CE作業系統適用之訊息安全產品	由於經營環境改變，此發展暫停。詳情請參閱以下附註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列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實際業務發展
➤ 資訊解決方案及服務	推出，對象為大型企業的防毒解決方案服務及數據安全解決方案	由於經營環境改變，此發展暫停。詳情請參閱以下附註
(3) 通用軟件		
➤ 多媒體工具	加強現有產品之互聯網增值應用 開發互聯網廣播專用之互動娛樂解決方案	由於經營環境改變，此發展暫停。詳情請參閱以下附註
➤ 互聯網應用	推出建基於數碼雜誌及「網頁王」的數碼娛樂平臺，綜合網上音樂、雜誌及遊戲的資源 將數碼娛樂平臺的用戶增加至300,000名以上，以成為國內最大網上娛樂服務供應商，開展數碼雜誌訂閱、數碼音樂下載及數碼遊戲開發與應用等業務	由於經營環境改變，此發展暫停。詳情請參閱以下附註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列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實際業務發展
II. 擴闊市場覆蓋範圍		
➤ 擴闊中國市場覆蓋範圍	於若干主要城市設立銷售辦事處，並繼續開發其他地區市場，如上海、廣州、武漢、南京、杭州、濟南、鄭州 繼續於發展中城市，如哈爾濱、昆明、烏魯木齊、重慶設立銷售辦事處或聯絡辦事處	目前已經開辦上海、長春、武漢分公司。上海、長春已經在試運行，在業務方面有支援作用。並準備在上述以外的地區開展業務，獲得更多業務空間，目前已經著手拓展重慶和西安的業務
➤ 擴闊海外市場覆蓋範圍	於歐洲、美國及俄羅斯設立市場推廣及銷售渠道	著手將翻譯工廠發展成為國外翻譯企業的供應商，以獲得國外更高利潤率的和中文相關的業務
III. 宣傳本公司品牌		
➤ 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	舉行市場推廣及銷售活動，以推廣本集團的資訊本地化及訊息安全服務，並提升本集團企業形象及海外市場的品牌形象	舉辦四次活動 面向大眾：品牌再造新聞發布會為引爆點宣布公司全面向信息本地化轉型 面向翻譯行業：借上海研究院的成立舉辦翻譯研討會提高企業在翻譯業界的地位 公司已經成為行業理事，在中國首屆翻譯成就展上已經獲得廣泛關注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列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之實際業務發展
IV. 潛在收購項目及策略聯盟	物色於多家翻譯公司的潛在收購或投資項目	目前已經有多家在洽談中
	物色於多家翻譯公司的潛在收購或投資項目	

附註：由於整個軟件市場呈現疲態，加上軟件業的應收賬週期較長，集團決定停止軟件及訊息安全軟件的進一步開發，轉而專注於拓展東方翻譯工廠。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中的段落。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發行新股所得之款項淨額約為17,800,000港元。於售股章程所界定最後可行日期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撥作以下用途：

	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售股章程 所述所得 款項計劃用途 (千港元)	最後可行日期 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改良現有及新產品的研發工作	2,800	2,090
擴闊中國及海外市場覆蓋範圍	2,900	1,600
宣傳本集團品牌	4,200	3,700
潛在策略收購及聯盟	4,000	—
總計	13,900	7,390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附註：

售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標乃根據本集團在編製售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之最佳估計而訂立。所得款項已根據市場之實際進展而撥作有關用途。

1. 由於業務進度調整，本集團並未開始在海外市場設立銷售渠道，因此，撥作此用途之所得款項較預期為少。
2. 所得款項淨額中保留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之剩餘餘額約3,000,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港元已於回顧期間內動用。
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剩餘款項淨額約9,400,000港元，已存於中國境內的銀行作計息存款。

核數師報告書



致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各股東

核數師報告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載於第28至67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編製真實和公允的財務報表。在編製這些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背離適用會計準則的原因。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這些財務報表提出獨立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意見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的主要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貴集團的具體情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這些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是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須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分的憑證，就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在提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的財務報表均真實和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和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地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營業額	4	13,949,217	35,502,319
銷售成本		(9,573,605)	(11,910,108)
毛利		4,375,612	23,592,211
其他收入	5	1,092,635	2,246,769
銷售費用		(14,952,792)	(8,246,410)
研發成本	6	(3,416,519)	(2,545,448)
行政費用		(12,447,886)	(6,185,542)
經營（虧損）／溢利		(25,348,950)	8,861,580
融資成本淨額	7(a)	(639,102)	(208,0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602	—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7	(25,982,450)	8,653,543
所得稅	8(a)	(1,275)	(509,068)
除稅後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25,983,725)	8,144,475
少數股東權益		488,000	—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1及28	(25,495,725)	8,144,475
每股（虧損）／盈利	13		
基本		(12.82) 仙	6.26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	4,425,602	1,526,840
無形資產	16	4,574,374	3,513,577
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3,306,587	—
投資基金	19	9,872,331	1,905,660
		22,178,894	6,946,077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559,205	2,161,33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1	15,675,753	48,383,100
可收回稅項	26(a)	111,448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31,065,922	17,162,442
		49,412,328	67,706,87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3	6,143,308	12,529,486
一名股東貸款	31(b)	2,321,709	—
短期貸款（無抵押）	24	14,622,641	8,490,566
即期稅項	26(a)	—	188,075
		23,087,658	21,208,127
流動資產淨值		26,324,670	46,498,750
少數股東權益		2,087,472	—
資產淨值		46,416,092	53,444,82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000,000	200,000
儲備	28	44,416,092	53,244,827
		46,416,092	53,444,827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史偉

行政總裁
何恩培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的權益	17	30,424,124	8,029,99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1	2,483	10,598,17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46,273	1,806
		48,756	10,599,9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3	2,850,137	5,653,292
一名股東貸款		1,472,652	—
		4,322,789	5,653,29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4,274,033)	4,946,692
資產淨值		26,150,091	12,976,6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000,000	200,000
儲備	28	24,150,091	12,776,684
		26,150,091	12,976,684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史偉

行政總裁
何恩培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年初股東權益		53,444,827	31,621,107
年內淨（虧損）／溢利	28	(25,495,725)	8,144,475
股東權益變動：			
綜合賬目時對銷資本	27	—	(77,800)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	27	—	200,000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的 已收股份溢價淨額	28	—	13,557,045
就現金發行股份	27	700,000	—
就現金發行股份的已收股份溢價淨額	28	17,766,990	—
與股東進行資本交易 產生的股東權益增加淨額		18,466,990	13,679,245
年終股東權益		46,416,092	53,444,8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四年 附註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25,982,450)	8,653,543
調整項目：		
— 開發成本攤銷	2,202,037	1,850,318
— 無形資產減值	1,214,482	—
— 折舊	971,160	715,688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72,611
— 融資成本淨額	639,102	208,037
— 呆壞賬撥備	5,920,100	—
— 存貨撥備／（撥回）	1,717,569	(436,086)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60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溢利	(13,323,602)	11,064,111
存貨（增加）／減少	(2,115,439)	3,410,04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6,787,247	(20,264,54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6,386,178)	9,698,532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	4,962,028	3,908,152
已繳中國所得稅	(299,896)	(320,993)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4,662,132	3,587,159
投資活動		
購入固定資產付款	(3,869,922)	(386,521)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	564,072
開發項目支出	(4,477,316)	(1,356,223)
給予關聯人士的新增貸款	—	(21,837,736)
關聯人士償還貸款	—	28,045,6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301,887)	—
已付投資基金	(7,966,671)	(1,905,660)
已收利息	22,003	340,96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9,593,793)	3,464,50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8,490,566)	—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4,150,943	—
新增股東貸款所得款項		2,321,709	4,946,162
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471,698	—
償還關聯人士貸款		—	(916,038)
已付利息		(661,105)	(548,99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0,100,000	4,787,848
已付股份發行支出		(11,633,010)	—
少數股東向附屬公司注資		2,575,472	—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28,835,141	8,268,9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3,903,480	15,320,63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162,442	1,841,8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31,065,922	17,162,4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現金		31,065,922	17,162,442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重組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綜合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整頓集團架構且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目前屬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2. 呈報基準

重組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集團。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是以合併會計法,根據《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127號「集團重組會計處理方法」編製,據此,本公司於兩個呈報年度均為本集團控股公司,而並非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計。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或自這些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兩者中的較短期間為準)起的業績。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更能反映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

3.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未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目前仍未適宜說明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時的衡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c) 附屬公司及受控制企業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公司。倘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獲益，這些公司將視為受控制附屬公司。

於受控制附屬公司的投資會合併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除非購入及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於短期內出售，或受控制附屬公司經營受到長期嚴格限制而嚴重影響其撥資予本集團的能力，否則這些投資按公允價值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公平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與產生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產生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虧損僅於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下，以對銷未變現收益的方式對銷。

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即非本公司擁有的股東權益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不管是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擁有，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與負債及股東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本年度內業績之少數股東權益亦於損益表分開呈列。

倘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超出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則於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責任且能夠填補虧損的情況下，將自本集團權益扣除超出之款額及少數股東權益任何應佔進一步虧損。附屬公司日後所有溢利將撥入本集團，直至收回本集團過往承擔之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3(i)）列賬，除非購入及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於短期內出售，或附屬公司經營受到長期嚴格限制而嚴重影響其撥資予本公司的能力，否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管理具有相當大影響力的實體，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首先按成本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除非購入及持有聯營公司的唯一目的是於短期內出售或其經營受到長期嚴格限制而大大損害其撥資投資者的能力，則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倘本集團應佔虧損超出聯營公司賬面值，則賬面值將減至零，並終止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就該聯營公司產生負債。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可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則會即時在損益表確認。

(e) 固定資產

- (i) 固定資產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附註3(h)）及減值虧損（附註3(i)）後列賬。
- (ii) 在超過現有資產原先所評估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與已確認固定資產有關的其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其後支出則在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 (iii)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無形資產

- (i) 為認識和掌握新科技或技術而進行的研究活動的開支，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如果某項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及有意完成開發工作，開發活動開支便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務費用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見附註3(h)）及減值虧損（見附註3(i)）後列賬。其他開發開支則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 (ii) 在完成無形資產後產生的其後開支均在產生時確認為支出，但如這些開支很可能令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經濟效益超過原先評估的表現水平，且開支數額可以可靠地計算並歸屬於某項資產則除外。假如符合上述條件，其後開支會計入無形資產成本。

(g) 租賃資產

出租人並未轉讓所有權的全部相關風險及回報的資產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表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收益模式則除外。所獲得租金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表扣除。

(h) 攤銷與折舊

- (i) 固定資產的折舊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沖銷其成本，計算方法如下：

- 租賃物業改良工程按其預計可用年限（完成日期起計五年）和尚餘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期間，以直線法計算折舊；及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攤銷與折舊 (續)

(i) (續)

一 其他固定資產按下列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電腦及其他設備	4至5年
傢具及固定裝置	3年
汽車	8年

(ii) 無形資產的攤銷是按直線法，由投入商業運作日期起在損益表列支，攤銷期以五年為限。

(i) 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參考內部和外來信息，以確定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如果發現有減值跡象，便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對於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其可收回數額。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數額時，便會在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

(i)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是其淨售價和使用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值時，會使用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應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如果資產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者，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

(ii) 轉回減值虧損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便會將減值虧損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沒有在以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存貨

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目前地點和達成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所售出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確認相關收入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而存貨所有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數額，均在轉回期間沖減存貨額列作支出。

(k) 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亦包括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l)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本集團因各項非貨幣福利而產生的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會構成重大的貨幣時間價值，則上述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ii)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和根據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列支；但已計入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無形資產和存貨成本的數額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僱員福利 (續)

- (iii) 如本集團授予僱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無償購股權，則在授予當日不會確認僱員福利成本或義務。當購股權獲行使時，股東權益會按所收取款項相應增加。
- (iv) 合約終止補償只會在本集團根據正式、具體，且不大可能撤回的計劃終止僱員合約或因僱員自願遣散而終止合約並作出補償時確認。

(m) 所得稅

- (i)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表內確認，但與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的，則確認為股東權益。
- (ii)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 (iii)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稅項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期間內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所得稅 (續)

(iii) (續)

遞延所得稅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我們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利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iv) 本期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會導致經濟效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估計，本公司或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作出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作出撥備。

倘若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作為或然負債入賬，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有關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o)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表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而且客戶接收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
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特許使用費

特許使用費是在向客戶簽發授權書，授權客戶複製協定數量的專利軟件時確認。

(iii) 訂製解決方案

當能可靠地估計訂製解決方案合約的結果時，便會按完成百分比法（即參考已產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的百分比）確認固定價格合約的收入。

倘若無法可靠地估計訂製解決方案合約的結果，便只可按已產生合約成本可予收回的程度來確認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收入確認 (續)

(iv) 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

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v)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以時間比例為基準，按尚餘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p) 外幣換算

年度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匯兌盈虧撥入損益表處理。香港境外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匯兌差額作為儲備變動處理。

在出售香港境外附屬公司時，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在計算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包括在內。

(q) 關聯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如果本集團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以支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另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支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時受到第三方控制或支配，有關人士即視為本集團關聯人士。關聯人士可以是個別人士或其他實體。

(r)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並且負責提供單項或一組相關的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的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分部之間的風險和回報水平也不一樣。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分部報告 (續)

按照本集團內部財務匯報方式，本集團已就本財務報表選擇以業務分部為報告分部資料的主要形式，而地區分部則是次要的分部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例如，分部資產可能包括存貨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包含須在合併賬目時抵銷的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和集團內部交易；但同屬一個分部的集團企業之間的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和交易則除外。分部之間的轉移事項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的條款計算。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未能分配至分部的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付息貸款、借款及行政與融資費用。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和訂製解決方案及開發及銷售通用軟件。營業額來自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和訂製解決方案合約收入及售出貨品（已扣除退貨）的銷售價值，但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已在營業額確認的各類重要收入的數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信息本地化服務	8,661,921	4,638,788
通用軟件	2,946,951	22,110,418
訂製解決方案	1,317,587	2,817,376
特許使用費	1,022,758	5,935,737
	13,949,217	35,502,319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為增值稅退稅。

根據北京市稅務機關發出的有關批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自行研發軟件的銷售可獲增值稅退稅。增值稅退稅數額為超過銷售自行研發軟件所得收入3%的已付增值稅。增值稅退稅數額按月計算，經有關稅務機關批准退稅後，確認為其他收入。

6. 研發成本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員工成本	1,292,721	1,554,103
軟件質量認證	—	73,491
租金	949,153	112,627
購入作開發用途的軟件	2,235,442	311,132
	4,477,316	2,051,353
減：資本化金額	(4,477,316)	(1,356,223)
	—	695,130
加：無形資產攤銷	2,202,037	1,850,318
無形資產減值	1,214,482	—
	3,416,519	2,545,448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a) 融資成本淨額:		
利息收入	(22,003)	(340,960)
匯兌虧損	2,183	6,598
銀行貸款及須於五年內償還的其他借款利息	631,050	532,417
銀行費用	27,872	9,982
	639,102	208,037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津貼	7,469,649	6,218,117
退休計劃供款(附註25)	281,016	416,817
	7,750,665	6,634,934
年內平均僱員人數	202人	164人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額為1,951,584元(二零零三年:620,457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6,228,927	10,577,808
核數師酬金	750,000	450,000
折舊	971,160	715,688
無形資產攤銷	2,202,037	1,850,318
無形資產減值	1,214,482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72,611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3,176,183	1,754,449
呆壞賬撥備	5,920,100	—

* 存貨成本包括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撥備1,717,569元(二零零三年:撥回撥備436,086元)。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包括：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本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	373	509,068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	—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902	—
	1,275	509,068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賺取應繳香港利得稅的收入，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集團中國所得稅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指就有關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的溢利之中國所得稅，按適用於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則項下介乎7.5%至33%之現行所得稅率計算。

作為中國外資投資企業，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項減免，在首三個錄得溢利年度獲豁免繳納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減免中國所得稅50%，之後則按稅率15%繳納中國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稅務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982,450)	8,653,543
除稅前(虧損)/溢利名義稅項， 按適用於中國溢利的稅率計算	(2,176,071)	649,01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419,308	30,644
毋須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78,777)	(170,592)
未確認未使用可抵扣虧損的稅務影響	836,815	—
實際稅務開支	1,275	509,068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868,186	603,165
退休計劃供款	83,398	17,292
	1,951,584	620,457
董事人數	12人	11人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董事酬金 (續)

執行董事收取的個人酬金分別約為252,000元(二零零三年: 42,000元)、106,871元(二零零三年: 42,000元)、126,000元(二零零三年: 21,000元)、126,000元(二零零三年: 21,000元)、300,116元(二零零三年: 142,222元)、260,097元(二零零三年: 131,027元)、189,000元(二零零三年: 88,104元)、189,000元(二零零三年: 88,104元)以及126,000元(二零零三年: 21,000元)。

董事酬金包括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分別達120,000元(二零零三年: 12,000元)、120,000元(二零零三年: 12,000元)及36,500元(二零零三年: 無)。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附註10)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他們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金。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10. 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四名(二零零三年: 四名)為董事,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另一名人土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合計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64,000	83,972
退休計劃供款	12,200	1,646
	<u>276,200</u>	<u>85,618</u>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u>1人</u>	<u>1人</u>

該名最高酬金人士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人數
0元至1,000,000元	<u>1人</u>	<u>1人</u>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5,293,583元(二零零三年:780,361元)虧損。

12.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3.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按照股東應佔虧損25,495,725元(二零零三年:溢利8,144,475元),以及年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198,849,315股(二零零三年:130,000,000股已發行及可予發行普通股,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20,000,000股及根據資本化發行(附註27(v))予以發行的普通股110,000,000股)。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1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資料的主要形式。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的資料。

業務分部

(i) 信息本地化服務

提供翻譯及信息本地化服務。

(ii) 通用軟件

開發及銷售一系列自行開發的標準化軟件產品。

(iii) 訂製解決方案

開發及推行因應個別客戶的特定需要和要求而專門設計與開發的訂製解決方案。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分部報告 (續)

業務分部 (續)

(iv) 特許使用費

授予客戶複製協定數目專利軟件的權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 本地化服務 港元	通用軟件 港元	訂製解決方案 港元	特許使用費 港元	分部間抵銷 港元	綜合數額 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u>8,661,921</u>	<u>2,946,951</u>	<u>1,317,587</u>	<u>1,022,758</u>	—	<u>13,949,217</u>
分部經營成果	<u>(3,942,439)</u>	<u>(12,118,910)</u>	<u>(927,264)</u>	<u>372,384</u>	—	<u>(16,616,229)</u>
未分配經營收益 及費用						<u>(8,732,721)</u>
經營虧損						<u>(25,348,950)</u>
融資成本淨額						<u>(639,102)</u>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u>5,602</u>
所得稅						<u>(1,275)</u>
少數股東權益						<u>488,000</u>
股東應佔虧損						<u>(25,495,725)</u>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u>678,000</u>	<u>2,495,197</u>	—	—		
本年度減值虧損	—	<u>1,214,482</u>	—	—		
大額非現金費用 (折舊及攤銷除外)	<u>141,509</u>	<u>4,483,667</u>	<u>2,832,939</u>	<u>179,554</u>		
分部資產	<u>7,001,216</u>	<u>9,115,082</u>	—	<u>145,789</u>	—	<u>16,262,087</u>
未分配資產						<u>55,329,135</u>
資產總值						<u>71,591,222</u>
分部負債	<u>1,127,826</u>	<u>749,491</u>	<u>43,867</u>	<u>34,051</u>	—	<u>1,955,235</u>
未分配負債						<u>21,132,423</u>
負債總額						<u>23,087,658</u>
本年度內產生的 資本開支	<u>2,235,442</u>	—	—	—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分部報告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 本地化服務 港元	通用軟件 港元	訂製解決方案 港元	特許使用費 港元	分部間抵銷 港元	綜合數額 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4,638,788	22,110,418	2,817,376	5,935,737	—	35,502,319
分部經營成果	3,106,250	3,794,947	2,581,526	5,592,187	—	15,074,910
未分配經營收益 及費用						(6,213,330)
經營溢利						8,861,580
融資成本淨額						(208,037)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
所得稅						(509,068)
股東應佔溢利						8,144,475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	2,566,006	—	—		
本年度減值虧損	—	—	—	—		
大額非現金費用 (折舊及攤銷除外)	—	—	—	—		
分部資產	3,105,294	18,100,053	1,265,744	7,241,177	—	29,712,268
未分配資產						44,940,686
資產總值						74,652,954
分部負債	51,222	1,583,261	31,110	65,543	—	1,731,136
未分配負債						19,476,991
負債總額						21,208,127
本年度內產生的 資本開支	—	311,132	—	—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固定資產

本集團

	電腦及 其他設備 港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港元	汽車 港元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港元	總計 港元
--	-------------------	-------------------	----------	--------------------	----------

成本：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504,052	493,609	929,399	—	3,927,060
增置	1,078,487	829,466	—	1,961,969	3,869,92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2,539	1,323,075	929,399	1,961,969	7,796,982

累計折舊：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664,628	392,684	342,908	—	2,400,220
本年度折舊	401,097	202,724	110,412	256,927	971,16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5,725	595,408	453,320	256,927	3,371,380

賬面淨值：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6,814	727,667	476,079	1,705,042	4,425,602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9,424	100,925	586,491	—	1,526,84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港元
成本：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7,217,949
增置	4,477,316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95,265
攤銷總額：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704,372
本年度攤銷	2,202,037
減值虧損	1,214,48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20,891
賬面淨值：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4,374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3,577

無形資產包括與本集團所控制並可區分的資產直接有關，而且可能帶來未來經濟效益的電腦軟件開發成本。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已推出市場	4,574,374	3,292,169
開發中	—	221,408
	4,574,374	3,513,577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 (續)

用以提高或增加電腦軟件程式原定性能的開支均確認為資本改良項目，並計入有關軟件的原來成本中。

由於若干電腦軟件的銷售未如理想，董事已評估可收回該等電腦軟件過往撥充資本的開發成本之數額。根據該評估，董事認為該等開發成本不大可能具備任何日後使用價值，故該等開發成本賬面值1,214,482元已全數減值（計入「研發成本」）。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3,757,045	13,757,04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17,250)	(5,727,05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984,329	—
	<u>30,424,124</u>	<u>8,029,992</u>

附屬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司所持股份均為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這些附屬公司均為附註3(c)所界定的受控制附屬公司，並已綜合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權益	附屬公司 所持權益	
Besto Investment Limited (「Besto」)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4,833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交大銘泰(北京)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交大銘泰 (北京)」)*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	100%	提供翻譯服務和 訂製解決方案 及開發及銷售 通用軟件
銘泰世紀(北京)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	100%	提供翻譯服務及 訂製解決方案
北京國新銘泰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51%	—	51%	提供翻譯服務及 訂製解決方案
上海銘泰世紀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90%	—	90%	提供翻譯服務及 訂製解決方案
福建多語翻譯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75%	—	75%	提供翻譯服務及 訂製解決方案

* 於中國成立的全外資擁有企業。

於中國成立的內資有限公司。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3,306,587	—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聯營公司是非上市企業實體，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權益	附屬公司所持權益	
北京保利龍馬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35%	—	35%	開發及銷售資訊保安軟件

19. 投資基金

(a)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之協議，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與一家獨立中國公司訂立協議，提供資本投資諮詢服務，為期一年。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基金7,966,671元（相當於人民幣8,444,671元）已投放於該獨立中國公司。

(b)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意向書，以購買Mighty Wish Services Limited（「Mighty Wish」）的全部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筆為數1,905,660元（相當於人民幣2,020,000元）的款項已支付予該獨立第三方作為收購事項的訂金。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這名獨立第三方重訂意向書，以購買Mighty Wish及上海瑞津翻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1,905,660元（相當於人民幣2,020,000元）的款項保留作為收購事項的訂金。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通用軟件		
— 寄銷品	2,559,205	781,081
— 手頭存貨	—	1,380,254
	<u>2,559,205</u>	<u>2,161,335</u>
滯銷存貨撥備	1,717,569	—
	<u>1,717,569</u>	<u>—</u>
按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	—	—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應收賬款	8,338,684	21,059,768	—	—
供應商按金	—	4,009,434	—	—
給予少數股東貸款(附註31(b))	1,396,226	—	—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5,940,843	23,313,898	2,483	10,598,178
	15,675,753	48,383,100	2,483	10,598,178

- (a) 除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533,239元及1,009,757元的租約按金及員工貸款外，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本期	922,084	4,723,083
一個月以上但四個月內	191,552	8,139,557
四個月以上但八個月內	1,048,655	4,562,106
八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3,536,387	3,007,075
一年以上	2,640,006	627,947
	8,338,684	21,059,768

各項賬款均於收費通知書發出當日到期支付。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六個月。經協商後，部分交易記錄良好的主要客戶可獲延長信貸期。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31,065,922	17,162,442	46,273	1,806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應付賬款	412,161	1,259,084	—	—
其他應付款	5,731,147	11,270,402	2,850,137	5,653,292
	6,143,308	12,529,486	2,850,137	5,653,292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三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12,161	418,300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	33,019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	722,010
一年後到期	—	85,755
	412,161	1,259,084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4. 短期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14,150,943	8,490,566
其他貸款－無抵押	471,698	—
	14,622,641	8,490,56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年息為6.38%（二零零三年：5.84%），由一家附屬公司的前股東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其他貸款的月息為2%，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25. 退休福利

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參與政府退休金計劃，據此，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基本薪金19%至34%的比率每年供款。根據有關計劃，退休福利由有關機關向現有及已退休員工發放，本集團除每年供款外並無任何其他義務。

本公司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的認可強積金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和僱員均須按照僱員相關入息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但每月的相關入息上限為20,000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成為既定僱員福利。

本集團沒有為僱員設立其他退休福利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6. 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

(a) 資產負債表所示的即期稅項稅指：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應付中國所得稅	—	188,075
可收回中國所得稅	(111,448)	—
	<u>(111,448)</u>	<u>188,075</u>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未能確定日後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資產，本集團因而並未就稅項虧損4,923,223元（二零零三年：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以後年度的溢利，將於根據現行稅務法例產生稅項虧損的年度起五年內屆滿。

27. 股本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附註	股份數目	港元	股份數目	港元
法定股本：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元					
普通股	(iii)	<u>4,000,000,000</u>	<u>40,000,000</u>	<u>4,000,000,000</u>	<u>40,000,000</u>
已發行股本：					
於一月一日	(i)	20,000,000	200,000	10,001	77,800
合併賬目時註銷股本	(iii)	—	—	(10,000)	(77,800)
向Besto當時的股東發行股份	(ii) 及 (iii)	—	—	9,999,999	100,000
發行股份以收購附屬公司	(iii)	—	—	10,000,000	100,000
就現金發行股份	(iv)	70,000,000	700,000	—	—
資本化發行	(v)	<u>110,000,000</u>	<u>1,100,000</u>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7. 股本 (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元，分作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七日，本公司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1股普通股。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股本是指本公司和Besto的股本總和。

- (ii)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照Besto當時的股東各自所持Besto的權益，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9,999,999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

- (iii) 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多項書面決議案：

— 本公司透過額外增設3,9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元增至40,000,000元。

— 按面值及入賬列作繳足方式向Besto當時的股東配發及發行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新普通股，以收購附屬公司全部權益，並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此外，上文附註(i)及(ii)所述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的普通股於Besto全部股本轉讓予本公司時繳足。

因此，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以總額13,757,045元全數繳足。

- (iv)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本公司於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按每股0.43元的價格，發行7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以供認購。本集團於扣除配售有關支出後集資約17,766,990元。

- (v) 根據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六日舉行的會議的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就配售取得進賬後，動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1,100,000元按面值繳足1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普通股的股款，該等股份按照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授權資本化發行配發。

- (vi)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而且沒有優先認購權。

- (vii)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多項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及董事，以及本集團的供應商、客戶及顧問（須符合決議案所列的資格規定）接納購股權，從而可認購相當於不時已發行股份最多30%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8.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附註(i)) 港元	資本盈餘 (附註(ii)) 港元	一般儲備 (附註(iii)) 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15,089,717	2,134,002	14,319,588	31,543,307
本年度溢利	—	—	—	8,144,475	8,144,475
發行股份以收購 附屬公司 (附註27(iii))	13,557,045	—	—	—	13,557,045
轉入儲備	—	—	793,117	(793,117)	—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13,557,045</u>	<u>15,089,717</u>	<u>2,927,119</u>	<u>21,670,946</u>	<u>53,244,827</u>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3,557,045	15,089,717	2,927,119	21,670,946	53,244,827
本年度虧損	—	—	—	(25,495,725)	(25,495,725)
就現金發行股份 所產生溢價 (附註27(iv))	29,400,000	—	—	—	29,400,000
股份發行支出	(11,633,010)	—	—	—	(11,633,010)
資本化發行 (附註27(v))	(1,100,000)	—	—	—	(1,100,000)
轉入儲備	—	—	—	—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0,224,035</u>	<u>15,089,717</u>	<u>2,927,119</u>	<u>(3,824,779)</u>	<u>44,416,092</u>

累計虧損中5,602元(二零零三年:無)乃一家聯營公司應佔之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8. 儲備 (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附註(i))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	—
本年度虧損	—	(780,361)	(780,361)
發行股份以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7(iii))	13,557,045	—	13,557,04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57,045	(780,361)	12,776,684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3,557,045	(780,361)	12,776,684
本年度虧損	—	(5,293,583)	(5,293,583)
就現金發行股份所產生溢價 (附註27(iv))	29,400,000	—	29,400,000
股份發行支出	(11,633,010)	—	(11,633,010)
資本化發行 (附註27(v))	(1,100,000)	—	(1,100,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24,035	(6,073,944)	24,150,091

附註：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但本公司應在緊隨擬派股息派付日期後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的到期債務。

(ii) 資本盈餘

資本盈餘主要為Besto當時的股東放棄收取的貸款，該筆貸款已注入交大銘泰（北京）作為資本。

(iii) 一般儲備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其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設立一般儲備，並可酌情決定向該儲備轉撥資金。有關資金可用作購入固定資產或增加流動資產，亦可轉為實繳資本。自此儲備轉移資金須經董事會批准。

(iv)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本公司儲備為24,150,091元（二零零三年：12,776,684元），但須受第(i)項所述限制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9. 承擔

(a)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已訂約	943,396	1,226,415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一年內	2,303,680	10,000
一至五年	3,961,396	—
	6,265,076	10,000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這些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四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包含或然租金。

30. 訴訟

本公司收到兩份有關終止收購一家公司所產生違約及誹謗之賠償的傳訊令狀。經諮詢法律意見後，董事認為指稱之申索不具充分理由，故將就該案作出激烈抗辯。上訴通知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發出。

董事認為，本公司具備有效理據抗辯，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指稱的申索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重大交易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已收利息	(i)	—	321,969
已付利息	(ii)	—	224,903
一名股東支付的費用	(iii)	—	2,910,574
一名股東的預付款	(iv)	—	103,969
租金	(v)	278,400	—

附註：

- (i) 二零零三年的已收利息指短期資金的利息支出，該筆資金由一家附屬公司提供，以作為一家關聯公司的營運資金。這些融資安排的利息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固定年息7.2%計算。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貸款的未償還結餘已悉數償還。
- (ii) 二零零三年的已付利息指由Besto當時的股東墊支的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按照有關融資安排，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按年息10%計算。計息貸款的未償還結餘其後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日轉為Besto的額外股本。
- (iii) 該數額為一名股東代一家附屬公司支付的經營費用（附註(b)(ii)）。
- (iv) 預付款為一名股東代本公司支付的上市費用。該款項其後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日轉為股東貸款。
- (v) 租金就租賃辦公室支付予一名股東。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與各關聯人士進行的交易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給予少數股東貸款	1,396,226	—

給予少數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年息為3%並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

(ii)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 港元	一名股東 貸款 港元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 港元	一名股東 貸款 港元
一名股東貸款	—	2,321,709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06,000	—	2,910,574	—
應付董事款項	664,700	—	310,667	—
	770,700	2,321,709	3,221,241	—

一名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年息為1.6%至2.7%並須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償還。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有關款項為代本集團支付經營支出。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董事向合資格參與人士（定義見計劃）授出7,50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可由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的十年內按每股行使價0.45元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3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與本年度呈列者貫徹一致。

四年財務摘要

(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業績				
營業額	13,949,217	35,502,319	40,614,887	31,964,278
經營(虧損)/溢利	(25,348,950)	8,861,580	8,638,517	6,755,195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639,102)	(208,037)	122,379	(44,17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602	—	—	—
除稅前日常業務 (虧損)/溢利	(25,982,450)	8,653,543	8,760,896	6,711,025
所得稅	(1,275)	(509,068)	—	—
少數股東權益	488,000	—	—	—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5,495,725)	8,144,475	8,760,896	6,711,025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22,178,894	6,946,077	6,500,362	4,409,940
流動資產	49,412,328	67,706,877	41,303,538	23,279,435
流動負債	(23,087,658)	(21,208,127)	(16,182,793)	(4,829,164)
	48,503,564	53,444,827	31,621,107	22,860,211
少數股東權益	(2,087,472)	—	—	—
資產淨值	46,416,092	53,444,827	31,621,107	22,860,211
股本	2,000,000	200,000	77,800	77,800
儲備	44,416,092	53,244,827	31,543,307	22,782,411
	46,416,092	53,444,827	31,621,107	22,860,211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2.82) 仙	6.26仙	6.74仙	5.16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